

CORPORATEGUARD PREMIER

CorporateGuard Premier

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
尊荣防护版

禁止本

注意： 在您确认投保本保险前，请仔细阅读理解本保险条款的各项规定，尤其是以粗体标注的**免除保险人责任的规定**。如有任何疑问，请及时联系本公司业务人员或致电：400-820-8858。

CORPORATEGUARD PREMIER

鉴于**投保人**已交纳保险单所载保险费，根据本保险合同规定并基于构成本保险合同一部分的**投保书**中所做的陈述，**本公司**与**投保人**约定如下：

下列保障及扩展保障仅适用于**保险期间**内或本保险合同所约定的**发现期**内首次向**被保险人**提出的、且依本保险合同所约定的通知方式于约定期限内通知**本公司**的**赔偿请求**。

第一条 被保险人个人保障范围

1. 不当管理行为

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本公司承保因不当管理行为赔偿请求所致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2. 不当雇佣行为

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本公司承保因不当雇佣行为赔偿请求所致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3. 外部实体董事

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本公司承保因外部实体董事赔偿请求所致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有关外部实体董事赔偿请求的其它约定，请参阅本保险合同第八条。

4. 非执行董事

额外补偿：无法获补偿的损失 本公司以保险单第六项所载金额为限，承保因针对非执行董事提起的赔偿请求所致的无法获补偿的损失。
保险单第七项所载的**自负额**不适用于本保障。
有关**非执行董事**的其它约定，请参阅本保险合同第八条。

第二条 被保险公司保障范围

1. 公司有价值证券责任

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本公司承保因公司有价值证券赔偿请求所致的损害赔偿及/或抗辩费用。
但有关**被保险公司**于**保险期间**内私募或公开发行**有价值证券**的保障，请参阅本保险合同第三条第七款、第八款及第六条的规定。

CORPORATEGUARD PREMIER

2. 公司不当雇佣行为

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本公司以保险单第五（一）项所载金额为限，承保因公司不当雇佣行为赔偿请求所致的损害赔偿及/或抗辩费用。

3. 公司的补偿责任

被保险公司代表被保险个人支付的补偿金额 本公司承保被保险公司代表被保险个人实际支付的损害赔偿及/或抗辩费用。

第三条 扩展保障范围

1. 紧急抗辩费用

紧急抗辩费用 本公司以责任限额的百分之十(10%)为限承担紧急抗辩费用，但投保人必须于该紧急抗辩费用产生后的三十（30）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请求。

2. 对董事的调查

调查所致的抗辩费用 本公司以保险单第五（二）项所载金额为限，承保因调查而产生的抗辩费用。

保险单第七项所载的自保额不适用本项保障。

3. 发现期保障

如本保险合同于保险期间届满后未续保或未被其它类似保险取代，则：

自动及选择性发现期

(i) 被保险人可享有：

(1) 免费六十（60）日的发现期；或

(2) 十二（12）个月的发现期，但以本公司于保险期间届满后三十日内收到投保人的书面请求并交纳附加保险费为前提条件。附加保险费为保险单第八项所载保险费的百分之五十(50%)。

退休董事的发现期

(ii) 退休董事可自动免费享有七十二（72）个月的发现期。

但若于保险期间内发生重大变更、或本保险合同于保险期间届满前被终止或解除的，则不可获享上述（i）及（ii）项下的发现期保障。

重大变更

虽然保险期间内有重大变更，但被保险人符合下列条件时，仍可享有七十

CORPORATEGUARD PREMIER

二（72）个月的发现期：

- （i） 本公司于保险期间届满后六十（60）日内收到投保人的书面请求；且
- （ii） 投保人接受本公司提出的有关发现期的承保条件。

有关发现期的其它约定，请参阅本保险合同第八条第四款及第五款。

4. 最近收购或出售的子公司董事

最近收购、设立或出售的子公司 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承保因本保险合同项下的任何赔偿请求而产生的损害赔偿及/或抗辩费用：

- （i） 成为被保险公司于保险期间内所收购或设立的、符合子公司定义的公司的董事，但该公司须持续符合子公司定义，且本保障仅限于承保在该公司被购入或设立后发生的不当管理行为或不当雇佣行为；或
- （ii） 因公司不再符合子公司定义而停止担任董事，但仅限于承保在该公司不再符合子公司定义前发生的不当管理行为或不当雇佣行为。

5. 劳工安全与健康赔偿请求

劳工安全与健康相关之抗辩费用 本公司承保因劳工安全与健康赔偿请求而产生的抗辩费用。
保险单第七项所载自负额不适用于本项保障。

6. 污染诉讼保障

与污染相关的抗辩费用 本公司以保险单第五（三）项所载金额为限，承保因污染诉讼所致的抗辩费用。
股东污染诉讼 本公司以保险单第五（三）项所载金额为限，承保因股东污染诉讼而产生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7. 有价证券初次发行、上市或交易

CORPORATEGUARD PREMIER

初次发行、上市或交易所致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若**被保险人**于**保险期间**内在任何国家(但不包含美国、加拿大或两者的属地或领土)初次**私募**或**公开发行****有价证券**，**本公司**承保因符合下列所有条件的**不当管理行为赔偿请求**及/**或****公司有价证券赔偿请求**而产生的**损害赔偿**及/**或****抗辩费用**：

- (i) 与**该有价证券**的初次公开或私募发行相关；且
- (ii) 该**赔偿请求**是于**该有价证券**发行、上市或交易后三十(30)日内或**保险期间**届满前(以较早发生者为准)首次提出。

有关本项保障的其它约定，请参阅本保险合同条款第六条第一款。

8. 有价证券再次发行

再次发行有价证券产生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若**被保险人**于**保险期间**内再次发行**有价证券**，**本公司**承保因符合下列所有条件的**不当管理行为赔偿请求**及/**或****被保险人有价证券赔偿请求**而产生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 (i) 于已发行过**有价证券**的国家(但不包含美国、加拿大或两者的属地或领土)再次发行**有价证券**；且
- (ii) 该再次发行之**有价证券**所代表的股本未超过**被保险人**在发行当日已发行股本的百分之五十(50%)，且其价值未超过贰亿伍仟万美元(US\$250,000,000)。

有关本项保障的其它约定，请参阅本保险合同第六条第二款。

第四条 本保险合同的理赔程序及条件

1. 被保险人对于何种赔偿请求可向本公司索赔？

赔偿请求的提出与通知

本保险合同项下所提供的保障与扩展保障仅限于在**保险期间**内或所约定的**发现期**内，首次对**被保险人**提出的，且符合下列所有条件的**赔偿请求**：

- (i) 该**赔偿请求**并非基于在**保险期间**开始前已发生且已引起一起或以上**赔偿请求**的情事；且
- (ii) **被保险人**初次知悉该**赔偿请求**后，于合理的时间内通知**本公司**，且在任何情况下，不得晚于：
 - (1) **保险期间**届满后的六十(60)日内；或
 - (2) 若适用**发现期**的，则为**发现期**届满时。

对因故意或重大过失未及时提供上述通知导致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难以确定的，**本公司**对无法确定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但**本公司**通过其他途径已经及时知道或应当及时知道保险事故发生的除外。

知道**赔偿请求**发生后，**被保险人**应该尽力采取必要、合理的措施，防止或减少损失，**否则**，对因此扩大的损失，**本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应允许并且协助**本公司**进行事故调查。对于拒绝或者妨碍**本公司**进

CORPORATEGUARD PREMIER

行事故调查导致无法确定事故原因或核实损失情况的，本公司对无法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2. 当被保险人知悉情事时，应如何处理？

当知悉情事时 被保险人于保险期间内或所约定的发现期内，应将已知悉的情事立即通知本公司。被保险人通知前述情事时，应向本公司提供预期会导致赔偿请求发生的理由、相关日期、状况或事件、以及相关人员等详细资料。

3. 被保险人应如何向本公司通知赔偿请求或情事？

书面通知 有关赔偿请求或情事的通知必须为书面形式。通知以邮寄方式发出的，本公司将以邮戳为凭，视寄发日为本公司被通知赔偿请求或情事的日期。

4. 关联性赔偿请求/ 单一赔偿请求

关联性赔偿请求 若可归因于下列事实或以之为基础或原因的赔偿请求系于保险期间或所约定的发现期届满后提出，则本公司同意以下列赔偿请求初次提出或情事初次通知本公司的时间，视为此后续提出的赔偿请求已通知本公司的时间：

- (i) 于保险期间或所约定的发现期内初次提出，并已依照本保险合同约定通知本公司的赔偿请求；或
- (ii) 已依照本保险合同约定通知本公司并经本公司同意的情事。

单一赔偿请求 由持续、重复或关联情事或事件所产生或以之为基础或原因的任何单一或多次赔偿请求，应被视为单一赔偿请求，且应适用单一责任限额及单一自负额。

有关赔偿请求的其它约定，请参阅本保险合同第八条第三款。

第五条 定义

一、情事 指被保险人可合理预期会导致赔偿请求的任何情形或事件。

- 二、赔偿请求 指以下各项赔偿请求：
- (1) 不当管理行为赔偿请求；
 - (2) 不当雇佣行为赔偿请求；
 - (3) 公司不当雇佣行为赔偿请求；
 - (4) 外部实体董事赔偿请求；
 - (5) 公司有偿证券赔偿请求；
 - (6) 调查；
 - (7) 劳工安全与健康诉讼；
 - (8) 污染赔偿请求；
 - (9) 股东污染诉讼。
- 以上各赔偿请求是各自独立且不互相包含于其它赔偿请求中。
- 三、 被保险公司 指投保人及其子公司。
- 四、 公司雇佣行为赔偿请求 指称被保险公司有不当雇佣行为的书面请求、民事诉讼、仲裁、刑事诉讼、调查、质询或监管机关的行政程序。
- 五、 外部顾问 指由被保险公司以书面合同有偿聘请的外部专家、外部商业或行业顾问。
- 六、 自负额 指保险单第七项所载之金额。
- 七、 名誉损害 指针对非被保险人的自然人所为的书面或口头名誉损害行为。
- 八、 抗辩费用 指经本公司事前书面同意，被保险人或其代表所支出的对被保险人所遭受的赔偿请求进行抗辩、和解或上诉而产生的合理且必要的费用，包括为配合调查所作的准备或出席而产生的费用，但不包括对于任何被保险个人的薪资报酬、所花费时间的补偿，或任何与被保险公司营运有关且固定的间接费用支出。

CORPORATEGUARD PREMIER

九、董事

指下列人士，但若其于**保险期间**开始前已遭**被保险公司**解任、解雇或免职的，则非本保险合同所称的**董事**：

- (i) 任何于过去、现在、或**保险期间**内担任下列职位的自然人（但未担任外部审计人员或破产管理人）：
 - (1) **被保险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监事；
 - (2) 与董事有相同职责的**被保险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3) 虽无董事头衔却实质上行使**被保险公司**董事职权的人员，包含影子董事；或
 - (4) 符合下列任一条件的**雇员**：
 - 1) 担任**被保险公司**经理职务的；
 - 2) 仅与针对该**雇员**提出的**不当雇佣行为赔偿请求**有关时；或
 - 3) 在**不当管理行为赔偿请求**中与其它**董事**并列为共同被告的；
- (ii) **董事**的合法配偶，但仅限于对该**董事**所提起之**不当管理行为赔偿请求**或**不当雇佣行为赔偿请求**；
- (iii) 如**董事**死亡、丧失行为能力、无偿债能力或破产，则为其法定继承人、遗产管理人或遗嘱执行人、法定代理人或破产管理人，但仅限于对该**董事**所提起之**不当管理行为赔偿请求**或**不当雇佣行为赔偿请求**；
- (iv) 托管人；
- (v) 非执行董事。

十、发现期

指**保险期间**届满后的一段期间。在此期间内，**被保险人**可将其基于**保险期间**届满前所发生的情事，而于此期间或**保险期间**内首次遭受的**赔偿请求**通知本公司。

十一、紧急抗辩费用

指超出所适用的**自负额**，且符合下列所有条件的费用及支出：

- (i) 已发生，但因紧急情况合理地阻碍了**被保险人事前**取得**本公司**的书面同意；且
- (ii) 仅适用于为抗辩**不当管理行为赔偿请求**；且
- (iii) 事后经**本公司**认定为合理产生。

十二、雇员

指任一已经或于**保险期间**内与**被保险公司**订有雇佣合同的自然人（但非为**董事**、**外部专业顾问**、**外部顾问**、受**被保险公司**委托的独立承包商或代理人）。

十三、不当雇佣行为

指**被保险公司**或**外部实体**（如适用）侵犯自然人实际或可能受雇佣权

CORPORATEGUARD PREMIER

利的行为或疏忽。

- 十四、 不当雇佣行为赔偿请求 指称**董事**有**不当雇佣行为**的书面请求、民事诉讼、仲裁、刑事诉讼、调查、质询或监管机关的行政程序。
- 十五、 金融机构 指银行、票据交换所、授信机构、证券投资基金、投资公司、投资顾问或管理机构、投资基金或共同基金、私募基金或创业投资基金公司、股票经纪公司、保险公司或其它类似实体。
- 十六、 重大变更 指下列任一情形：
(i) **投保人**向其它自然人、法人、共同行动的个人及/或实体组成的团体出售其全部或百分之七十五(75%)以上的总资产,或与上述自然人、法人或团体合并；或
(ii) 任何自然人、法人、共同行动的个人及/或实体组成的团体取得**投保人**选举**董事**超过百分之五十(50%)的投票权；或
(iii) **投保人**丧失偿付能力、被破产管理、破产或清算。
- 十七、 调查 指对**被保险公司**进行的正式的监管或行政调查、诉讼或质询，并符合下列所有条件：
(i) 开始于**保险期间**；且
(ii) **董事**或**被保险公司**被指名接受调查，或任一**董事**被指名为证人；且
(iii) **董事**因其于**被保险公司**所担任的职位，或由于其为**被保险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而依法接受调查。
- 十八、 被保险人 指**被保险个人**或**被保险公司**。
- 十九、 被保险个人 指**董事**或**外部实体董事**。
- 二十、 责任限额 指保险单第四项所载的金额。
- 二十一、 不当管理行为 指下列任一情形：
(i) **董事**或**外部实体董事**在其执行**董事**或**外部实体董事**职务时实际的或被指称的行为、疏忽、错误或**名誉损害**；或
(ii) **董事**或**外部实体董事**仅因其担任**董事**或**外部实体董事**职位而遭受赔偿请求的事件。

CORPORATEGUARD PREMIER

- 二十二、 不当管理行为
赔偿请求 指称**董事**有**不当管理行为**的书面请求、民事诉讼、仲裁、刑事诉讼、调查、质询或监管机关的行政程序。
- 二十三、 非执行董事 指符合下列所有条件的人：
- (i) 任何现任或在**保险期间**内成为**投保人**董事会成员或监事会成员的自然人；及
 - (ii) 于过去三年内符合下列条件的人员：
 - (1) 未担任**被保险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且
 - (2) 未担任**被保险公司**的雇员；且
 - (3) 除担任**被保险公司**的董事外，未因提供任何其他服务而直接或间接从**被保险公司**收受其它报酬或利益。
- 二十四、 无法获补偿
的损失 指对**非执行董事**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的赔偿（以保险单第六项所载金额为限），但仅限于**被保险公司**无清偿能力而不能向该**非执行董事**偿还该费用的情况。
- 二十五、 劳工安全与健康赔偿请求 指涉及任何劳工安全与健康法律的**不当管理行为赔偿请求**或**外部实体董事赔偿请求**。
- 二十六、 外部实体 指任何慈善或非以营利为目的的机构、或任何符合下列所有条件的公司：
- (i) 非于美国或加拿大或两者的属地或领土注册或设有营业处所；
 - (ii) 未于美国或加拿大或两者的属地或领土的证券交易所或证券市场发行或交易其有价证券；
 - (iii) 未持有依法应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交任何登记文件的有价证券；
 - (iv) 无根据美国一九三四年证券交易法第十三条规定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出报告的义务；
 - (v) 非**金融机构**。
- 二十七、 外部实体董事 指过去、现在或**保险期间**内应**被保险公司**的特定要求担任**外部实体**的董事、经理人、监事、托管人、主管或其它类似职务的**董事**。
- 二十八、 外部实体董事赔偿请求 指称**外部实体董事**有**不当管理行为**或**不当雇佣行为**的书面请求、民事诉讼、仲裁、刑事诉讼、调查、质询或监管机关的行政程序。

CORPORATEGUARD PREMIER

- 二十九、 损害赔偿 指因**赔偿请求**而支付的：
- (i) 法院、裁决机构或仲裁裁判应支付的补偿性、惩罚性及惩戒性赔偿金（如可承保）及费用支出（但必须与按本保险项下承保的裁判有关）；或
 - (ii) 经**本公司**事前书面同意的和解费用；或
 - (iii) 法院、裁决机构判定的民事罚款，但必须是在法律准许承保的范围内。
- 三十、 投保人 指保险单第一项所载之实体。
- 三十一、 保险期间 指保险单第三项所载的期间：其为
- (i) 本保险合同起始日与结束日间的期间；或
 - (ii) 若本保险合同提前终止，则为本保险合同起始日与终止日间的期间。
- 三十二、 污染物 指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固体、液体、气体、生物体、放射性物质或高温刺激物、毒性或危险物质，或污染物，包含石棉、铅、烟雾、蒸气、灰尘、纤维、霉菌、孢子、真菌、微生物、煤灰、臭气、酸、碱、化学物质及废料(包含回收、再制或再生处理之物质及核化物)。
- 三十三、 污染赔偿请求 指因排放、散布、释放或泄漏**污染物**而引起的**不当管理行为赔偿请求**或**外部实体董事赔偿请求**。
- 三十四、 外部专业顾问 指**被保险公司**以书面合同形式有偿聘请的外部律师、会计师或审计人员。
- 三十五、 专业服务 指**被保险人**或**外部实体**为获取报酬或其它利益而提供的服务、货物或产品。
- 三十六、 投保书 指所有已签署的投保书、其附件及其它提供给**本公司**的与本保险有关的信息。
- 三十七、 退休董事 指在**保险期间**内非因不胜任而被解任、解雇或免职而停止担任**董事**或**外部实体董事**的自然人。
- 三十八、 有价证券 指任何代表**被保险公司**债权或股权的有价证券。

CORPORATEGUARD PREMIER

- 三十九、 公司**有价证券** 指**被保险公司**因下列事项被指称违反任一国规范**有价证券**的法律，而遭受任何法律诉讼程序（但不是对**被保险公司**的行政监管程序或调查），或主张赔偿、补偿或其它补助权利的书面请求：
- (i) 买入、卖出**有价证券**、买入、卖出**有价证券**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 (ii) **股东**基于**有价证券**所享有的利益；或
 - (iii) **股东**以**被保险公司**名义所提出的衍生诉讼。
- 公司有价证券赔偿请求**并不包含任何由**被保险个人或雇员**所主张、提起、以其为基础、或可归因于因其未能收取或获得任何**有价证券**利益或其损失（包含认股证或选择权）所提起的**赔偿请求**。
- 四十、 **股东** 指任何持有**被保险公司有价证券**的机构或自然人。
- 四十一、 **股东污染诉讼** 指**股东**指称**董事及/或被保险公司**因排放、散布、释放或泄漏**污染物**违反义务，要求损害赔偿或其它补救措施的书面请求。
- 四十二、 **子公司** 指**投保人**直接或间接取得下列任一权利的公司：
- (i) 控制其董事会的组成；
 - (ii) 控制过半数**股东**表决权；或
 - (iii) 持有过半数已发行股份。
- 四十三、 **托管人** 指受托管理**被保险公司**为**雇员**利益而建立的年金、退休金或福利基金的自然人。
- 四十四、 **美国地区赔偿请求** 指在美国各州及其属地或领土内所提出、或基于前述地区之法律所提出的**赔偿请求**。
- 四十五、 **本公司** 指保险单第十项所载的**保险公司**。

第六条 有价证券保障的特别约定

一、有价证券的初次发行、上市或交易 被保险人若符合下列所有条件，可延长本保险合同第三条第七款第所约定的三十（30）天期限：

- (i) 于**保险期间内**，**被保险公司在美国、加拿大或两者的属地或领土以外地方首次以私募方式出售或公开发行有价证券**；且
- (ii) **本公司于有价证券已发行、上市或交易之日起三十（30）天内，收到投保人要求延长本保险合同第三条第七款约定期限的书面请求**；且
- (iii) 当可公开发布时，立即向**本公司提供与有价证券相关的招股说明书、发行公告或其它依法应报备的文件，以及其它经本公司认为合理必要且与已发行、上市或交易之有价证券有关的信息**；且
- (iv) **投保人接受本公司所提出的承保条件**。

若**本公司**未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请求，则本保险合同第三条第七款项下保障将于该三十（30）日期间届满后自动终止。

二、有价证券的再次发行 若**被保险公司在保险期间内发生下列任一情形，投保人可请求本公司承保与该发行有关的不当管理行为赔偿请求而产生的损害赔偿及/或抗辩费用**：

- (i) 在美国、加拿大或两者的属地或领土发行**有价证券**；或
- (ii) 在**有价证券已交易或发行过的国家再次发行，且该再次发行的有价证券所代表的股本超过被保险公司在发行当日已发行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十（50%），或其价值超过贰亿伍仟万美元（US\$250,000,000）**。

本公司并不保证将同意投保人基于本条款规定提出的所有请求。于本公司决定同意与否之前，投保人应于可公开发布时立即向本公司提供相关的招股说明书、发行公告或其它依法应报备的文件副本，以及其它本公司认为合理必要且与该已发行的有价证券有关的信息。本公司考虑这些信息后，将告知投保人是否接受前项请求以及相关的承保条件。若本公司接受请求而提供保障，本保险合同第七条第十一款约定的责任免除事项中有关最近完成的有价证券发行部分将被视为删除。

CORPORATEGUARD PREMIER

第七条 责任免除

本公司对于下列事项所致之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不承担赔偿责任：

一、 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 任何人员遭受人身伤害、疾病或死亡（不当雇佣行为下精神损害赔偿金除外）；或任何财产损失、破坏或失去使用价值；

本责任免除规定不适用于第三条第五款项下的保障。

二、 经确定的不法行为 经司法程序终局判决或仲裁裁决确定、或被保险人承认属实的下列行为所产生或以其为基础或原因者：

(i) 不诚实、诈欺的行为；或

(ii) 被保险人不能合法享有的利益或收益。

三、 美国地区赔偿请求 由董事、被保险公司、外部实体或前述的代表人或其它董事所提起的美国地区赔偿请求所产生或以其为基础或原因者。但不包括下列美国地区赔偿请求：

(I) 代表被保险公司或外部实体所提出的股东派生诉讼，且董事或外部实体董事并非自愿（所称自愿系指非因法律要求）要求介入、协助或参与或鼓励的；

(II) 由董事、退休董事或外部实体董事所提出的不当雇佣行为赔偿请求；

(III) 由董事、退休董事或外部实体董事要求分担责任或补偿所提出的赔偿请求。但以该美国地区赔偿请求系由本保险合同所承保的另一个赔偿请求直接产生者为前提；

(IV) 由退休董事、雇员或外部实体董事所提出的；

(V) 由破产管理人、接管人、受托人或清算人直接或间接代表被保险公司或外部实体提出的；

本除外条款不适用于所产生的抗辩费用。

四、 重大变更 于保险期间内，在重大变更后发生的不当管理行为或不当雇佣行为所产生或以其为基础或原因者。但若经本公司依据本保险合同第八条第五款的约定而同意承保者，不在此限。

五、 已知悉的赔偿请求及情事 基于下列事件所产生或以其为基础或原因者：

(i) 已被通知的赔偿请求中所指控或包含的事实；或

(ii) 若本保险合同是续保或取代其它保险合同者，已在先前保单项下通知的情事。

CORPORATEGUARD PREMIER

- 六、 专业责任(不含股东以疏于监督为由所提起者) 基于或可归因于任何提供**专业服务**的过程中所发生的错误或疏忽。
此责任免除不适用于**股东**直接或衍生地针对**被保险个人**提起的**赔偿请求**，指称其未能监督提供或未提供**专业服务**的人员。
- 七、 污染 因**污染物**的发现、排放、散布、释放或溢漏所产生、或以其为基础或原因的**赔偿请求**。此项责任免除规定不适用于**污染诉讼**及**股东污染诉讼**。
- 八、 托管人 基于或可归因于**被保险人**担任非**被保险公司**发起的员工退休基金、分红或员工福利计划的托管人、受委托人或管理人的行为或疏忽。
- 九、 美国员工退休收入保障法 基于或可归因于任何实际或被指称为违反“美国 1974 年员工退休收入保障法”(Employee Retirement Income Security Act of 1974, USA)及其后的修正条文，或美国或加拿大或两者的属地或领土的任何联邦、特区、州、领土或地方的成文法或普通法的类似规定所赋予的职责、义务或责任。
- 十、 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法 基于或可归因于任何实际或被指称为违反美国证券法 (Securities Act of 1933 and Securities Act of 1934, USA) 或任何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 (Securities and Exchange Commission, USA) 所颁布的规则或法令，及任何于美国或加拿大或两者的属地或领土、任何联邦、特区、州、领土、地方与有价证券有关的法令、规则或暂行法令。
- 十一、 有价证券的发行 基于或可归因于**被保险公司**在美国或加拿大或两者的属地或领土发行**有价证券**，或在任何地区再次发行超过**被保险公司**于发行当日已发行总股本的百分之五十(50%)或其价值超过贰亿伍仟万美元(US\$250,000,000)的**有价证券**。

本公司对于下列事项所致之**赔偿请求**也不承担赔偿责任：

- 十二、 不承保的责任
- (i) **被保险人**依据法院命令作为或不作为而产生的费用；
 - (ii) 税金；
 - (iii) 任何依法不能承保的事宜；
 - (iv) 合同约定或法律规定的离职代通知补偿；
 - (v) **董事**或**雇员**宣称的任何因与**被保险公司**的雇佣关系而享有的权益(不当雇佣行为除外)；或
 - (vi) 并购交易中有价证券对价或价格的增加。

直接或间接由持有或控制**被保险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百分之二十(20%)或以上的任何个人或机构所提出或由其代理人所提出的**赔偿请求**。

第八条 一般事项

一、投保书

投保书是本保险合同或其续保合同的基础，并构成本保险合同或其所有续保合同的一部分。

二、说明义务的可分性

就**投保书**的内容及本保险合同第七条第二款约定的有关“经确定的不法行为”责任免除事项而言，任何**被保险个人**的陈述，或掌握的信息，或其**不当管理行为**或**不当雇佣行为**，均不影响其它**被保险个人**受本保险合同保障的权利。

只有**被保险公司**的首席执行官、首席运营官、首席财务官、首席法律顾问（或与前述各该职位同等职位人士）所作的陈述或所掌握的信息，以及**投保人**的与前述职位相同人士所掌握的信息才被视为**被保险公司**所知悉的信息。

三、同意

被保险人在未取得**本公司**的书面同意前，不得承认或承担任何关于**赔偿请求**的赔偿责任，或对此达成任何和解协议（但**本公司**如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同意上述请求）。否则，对于**被保险人**自行承诺或支付的赔偿金额，**本公司**不受其约束，并有权重新核定，不属于本保险责任范围或超出应赔偿限额的，**本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只有经依本保险合同约定方式进行抗辩的**赔偿请求**而作出的判决，才能作为**损害赔偿**在本保险合同项下获得赔偿。

若**被保险人在**取得**本公司**书面同意前，已对**赔偿请求**或潜在的**赔偿请求**作出妥协或和解，因此限制或排除了**本公司**对该**被保险人**或其资产追偿的权利，或明示或默示地允许或提供条件使赔偿请求人（或潜在的赔偿请求人）在本保险合同项下或直接向**本公司**提出索赔的，本保险合同对该**赔偿请求**或潜在的**赔偿请求**不承担赔偿责任。

四、适用于所有发现期的条件

若有下列情况发生，**被保险人**及**退休董事**均不得享有**发现期**的权利或利益：

- (i) 未按要求向**本公司**缴付**发现期**的额外保险费；或
- (ii) 本保险合同被另一董监事及高管人员责任保险合同所取代。

发现期经购买后不得提前终止。**投保人**同意：**发现期**的额外保险费缴付后，在**发现期**生效日后不得要求**本公司**退还。

CORPORATEGUARD PREMIER

- 五、被保险公司重大变更 若**保险期间**内发生**重大变更**，投保人可要求本公司承保**重大变更**之后因**不当管理行为、不当雇佣行为**而产生的**赔偿请求**。
- 本公司不保证将一定同意**投保人**基于本条款所提出的所有承保请求。本公司决定是否接受该请求前，**投保人**应提供该**重大变更**的相关信息，以便本公司了解该**重大变更**的详情。本公司考虑这些信息后，将告知**投保人**是否接受该请求以及其相关的承保条件。
- 六、对被保险人的保障 除本保险合同第一条第四款外，**责任限额**指本公司在本保险合同所有保障及扩展保障项下的**损害赔偿、抗辩费用及紧急抗辩费用**的总额。
- 超过**责任限额**的部分，无论**被保险人的**数量或于**保险期间**内及**发现期**内发生的**赔偿请求**（包括依据本保险合同第四条第四款约定视为在**保险期间**提出的**赔偿请求**或**关联赔偿请求**）的数量，**本公司**均不承担赔偿责任。
- 保险单第五项所载的分项**责任限额**指**本公司**在相关保障及扩展保障项下对所有**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所负赔偿责任的最高限额。
- 除本保险合同第一条第四款外，**本公司**在**保险范围及扩展保险范围**内所支付的**损害赔偿、抗辩费用及紧急抗辩费用**将在**责任限额**内扣除。
- 七、对外部实体董事的保障 **外部实体董事**享有根据本保险合同第一条第三款约定的保障范围，但仅作为该**外部实体董事**已享有保险的**额外保险**且**本公司**只赔偿该**外部实体董事**已支付**损害赔偿**的部分。
- 若**外部实体董事**已享有其它保险的保障，且该其它保险是由**本公司**或**本公司**集团成员所提供的，**本公司**就**外部实体董事赔偿请求**产生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所负的赔偿额，应自动减去该其它保险的**保险合同**中所载的**责任限额**。
- 依本保险合同第一条第三款约定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将在**责任限额**内扣除。
- 八、对非执行董事的保障 **非执行董事**享有本保险合同第一条第四款所约定的保障，但仅限于超过**责任限额**及**非执行董事**享有的其它**保险或补偿**的部分。
- 责任限额**及**非执行董事**的其它**保险或补偿**均已用尽的，**本公司**在本保险合同第一条第四款项下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的最高限额即为**保险单**第六项所载的数额。
- 依据本保险合同第一条第四款支付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将从该款项下对所有**非执行董事**的**保障范围**内扣除。

九、赔偿的推定与自负额 若**被保险公司**就某一**赔偿请求**而被准许或被要求赔偿**被保险个人**，虽可合法补偿但却因各种原因未予赔偿或拒绝赔偿，则**本公司**将支付**损害赔偿**及/或代**被保险个人**预付**抗辩费用**。该费用将被视为**本公司**赔偿**被保险公司**已经支付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且**本公司**有权向**被保险公司**收取适用的**自负额**。

如针对**被保险个人**提出的**赔偿请求**符合下列任一条件，**本公司**即不要求**被保险公司**承担相关的**自负额**：

- (i) **被保险公司**能够合理地向**本公司**证明其因破产丧失清偿能力而无法支付该**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 (ii) **赔偿请求**系由**被保险公司**针对**被保险个人**提出。

所有其它情况下适用于该**赔偿请求**的**自负额**均须由**被保险公司**支付；若**被保险公司**未支付**自负额**，**本公司**有权从应给付的赔偿金中扣除**被保险公司**根据本保险合同应承担的**自负额**。

自负额不适用于**无法获补偿的损失**。

十、预付抗辩费用 **本公司**将按下列条件预付**抗辩费用**：

- (i) 本保险单的**自负额**（如适用）已用尽；
- (ii) **本公司**收到详细记载**抗辩费用**的收据后三十日内预付；且
- (iii) **抗辩费用**系在**赔偿请求**的终局判决或仲裁前发生。

十一、抗辩费用及“经确定的不法行为”责任免除 除本保险合同第三条第一款“紧急抗辩费用的保障”的约定外，**被保险人**同意：未经**本公司**事前的书面同意，不得任意支出任何**抗辩费用**。**本公司**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同意此**抗辩费用**的支出。

若本保险合同第七条第二款约定的**不法行为**经司法或仲裁机构终局判定，或经**被保险个人**承认属实，**本公司**将停止支付**抗辩费用**。届时，若**本公司**要求**被保险个人**或**被保险公司**返还**本公司**所有已支付的**抗辩费用**，**被保险公司**应依照返还。

十二、抗辩及和解的方式 **被保险人**有权利并有责任对任何**赔偿请求**进行抗辩。**本公司**有权完全参与涉及、或合理预见将涉及**本公司**的抗辩或和解协商。**被保险人**应提供合理的协助，并配合提供**本公司**要求提供的相关信息。

本公司同意在合理且必要的情况下，各**被保险人为**避免重大利益冲突可分别聘请代理律师。

若**赔偿请求**是由**被保险公司**针对**被保险个人**提出，**本公司**无义务也无责任就该**赔偿请求**与任何其它**被保险个人**或**被保险公司**进行沟通。

本公司有权利并有责任就下列对**被保险个人**提出的**赔偿请求**（美国地区**赔偿请求**除外）进行抗辩：

- (i) 由**被保险公司**或其代表人所提起的；或
- (ii) 由**被保险个人**现在或过去担任**外部实体董事**的**外部实体**、或该**外部实体**的代表人所提起的。

本公司认为前款**赔偿请求**有必要委托律师处理的，则**被保险个人**应在**本公司**推荐的法律事务所选定代理律师。

CORPORATEGUARD PREMIER

本公司与**被保险个人**因**被保险个人**是否遵守本条款而发生的任何争议都不得按照第八条第二十二款“争议解决与法律适用”规定进行仲裁。双方同意，在本公司主张**被保险个人**未遵守本条款后的三十（30）个工作日内将该争议提交双方共同选定的高级律师裁决。该高级律师应就本公司指称**被保险个人**故意不遵守本条款的是非曲直进行裁定。在此期间，本公司将继续支付**抗辩费用**。双方同意受该高级律师裁决的约束。仅在本条款项下，**抗辩费用**应包括该高级律师的裁决费用。若该高级律师裁定**被保险个人**故意不遵守本条款的，本公司对该**赔偿请求**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被保险人通知本公司发生**赔偿请求**的，本公司可向**被保险个人**或**投保人**支付**责任限额**的余额，并解除本公司在本保险合同（包括有关抗辩的保障）项下的所有责任。

十三、 责任分担

若**被保险人的赔偿请求**同时涉及本保险合同承保及不承保的事项及/或当事人，本公司并无义务对本保险合同保障范围以外的**赔偿请求**作出赔偿。

若**赔偿请求**同时涉及本保险合同承保及不承保的事项，应考虑与承保和不承保的事项及/或当事人对应的法律与财务风险，将**抗辩费用**、裁判金额及/或和解金额在**被保险个人**、**被保险公司**及**本公司**之间进行公平、适当的分配。

被保险个人、**被保险公司**及**本公司**同意，将尽最大努力，考虑相应的法律和财务风险以及**被保险个人**与**被保险公司**取得的利益，在**被保险个人**、**被保险公司**及**本公司**之间公平、适当地分配因**赔偿请求**（**有价证券赔偿请求**除外）而由**被保险个人**和**被保险公司**

- (i) 共同产生的**抗辩费用**；
- (ii) 共同达成的和解；及/ 或
- (iii) 共同承担连带责任的裁判。

十四、 赔偿顺序

本保险合同应依下列顺序支付赔偿金：

- (i) 本保险合同第一条约定的“**被保险个人的保障范围**”；

然后

- (ii) 本保险合同第三条约定的“**扩展保障范围**”；

然后，依据**投保人**的首席执行官或相当职位者的书面请求，将**责任限额**的剩余金额支付第二条约定的“**被保险公司的保障范围**”项下的**损害赔偿**及**抗辩费用**。

被保险人破产或丧失清偿能力的，不影响前款所订的顺序。

十五、 代位求偿权

本公司依本合同赔偿后，应在该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位行使**被保险人的**请求权。**被保险人**须签署全部所需文件，并尽一切可能确保本公司可以行使代位求偿权，包括签署必要文件，以确保本公司能以**被保险人的**名义提起诉讼。

被保险人已经从有关责任方取得赔偿的，本公司赔偿时，可以相应扣减被

保险人已从有关责任方取得的赔偿金额。

保险事故发生后，在本公司未赔偿之前，**被保险人**放弃对有关责任方请求赔偿权利的，**本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本公司**向**被保险人**赔偿后，**被保险人**未经**本公司**同意放弃对有关责任方请求赔偿权利的，该行为无效；由于**被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致使**本公司**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的，**本公司**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赔偿金额。

十六、 索赔

被保险人索赔时应当向**本公司**提供其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证明和资料。**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本公司**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本公司**对无法核实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本公司认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本公司收到**被保险人**的赔偿请求及完整的索赔资料后，应当及时作出核定；情形复杂的，如无法在法律规定的时限内作出核定，则双方同意适当延长，但延长的时限最长不超过 30 天。

本公司应当将核定结果通知**被保险人**；对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协议后十日内，履行赔偿义务。本保险合同对赔偿期限有约定的，**本公司**应当按照约定履行赔偿义务。**本公司**依照前款的规定作出核定后，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应当自作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本公司自收到赔偿请求和有关证明、资料之日起六十日内，对其赔偿的数额不能确定的，应当根据已有证明和资料可以确定的数额先予支付；**本公司**最终确定赔偿的数额后，应当支付相应的差额。

十七、 保密义务

各**被保险人**及**本公司**均应对本保险合同保守秘密。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将本保险合同的内容告知任何自然人或机构。

十八、 其它保险

在法律允许的前提下，本保险合同仅就超过其它责任保险有效及可获得补偿的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十九、 通知与授权

被保险人同意**投保人**代表所有**被保险人**交付及接收本保险合同项下的通知，包括**赔偿请求**、支付到期保险费的通知、本保险合同的批单、争议处理、向**被保险人**支付赔偿金额、行使或不行使**发现期**权利等通知。

二十、 索赔欺诈

若**被保险人**明知**赔偿请求**之赔偿金额或其它事项为虚假或欺诈性的而仍提出**赔偿请求**的，**本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并有权解除保险合同且不退还保险费；但如属于夸大损失程度的，**本公司**仅对其虚报的部分不承担赔偿的责任。

二十一、

本保险合同及其项下一切权利，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均不得转让。

转让

二十二、 适用地域 除另有约定外，本保险合同承保发生在世界各地的**不当管理行为及不当雇佣行为**。

二十三、 争议解决与法律适用 任何对本保险合同的成立、效力或履行的解释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在履行本保险合同过程中发生任何争议，其解决方式由当事人根据合同约定从下列两种方式中选择一种：

- (1) 因履行本合同或其附加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双方约定的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因履行本合同或其附加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二十四、 保险合同解除 **投保人**可提前向**本公司**邮寄、递送载明本保险合同解除之生效时间的书面通知以解除本保险合同。若**投保人**解除保险合同，**本公司**将按照短期费率收取保险费。

短期费率是指解除本保险合同时，**本公司**依下列百分比计算应收取的保险费：

- (1) 如本保险合同于起保后零至九十日内终止，为保险单所载保险费的百分之四十；
- (2) 如本保险合同于起保后九十一日至一百八十日内终止，为保险单所载保险费的百分之七十；
- (3) 如本保险合同于起保后一百八十一日至二百七十日内终止，为保险单所载保险费的百分之九十；
- (4) 如本保险合同于起保后二百七十一日以后终止，为保险单所载保险费的百分之百。

除非因**投保人**未支付保险费或出现**本公司**可依据法律规定或本合同约定解除保险合同的情形，否则**本公司**不得解除本保险合同。

二十五、 诉讼时效 **被保险人**向**本公司**请求赔偿保险金的诉讼时效期间为二年，自其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计算。

CORPORATEGUARD PREMIER

二十六、 第三者赔偿 被保险人给第三者造成损害，被保险人未向该第三者赔偿的，本公司不得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

本保险合同经本公司的合法授权代表签署保险单后生效。

禁止本